

# 电子化政府采购公开招标文件

(服务类)

项目名称：江西省交通运输基础电信运维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HSH2026G037

江西合胜合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江西 · 南昌



#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三、获取招标文件	2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
五、公告期限	2
六、其他补充事宜	2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二、招 标	11
1.适用范围	11
2.定义	11
3.合格投标人	11
4.投标费用	11
5.投标人代表	12
6.招标文件的构成	12
7.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12
8.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要求，以及投标人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13
9.采购需求标准	17
10.招标文件的修改	18
三、投 标	18
11.投标文件的编制	18
12.投标文件计量单位	18
13.投标文件的构成	18
14.投标报价	19
15.投标保证金	19
16.投标有效期	20
17.投标文件的递交	20
18.分包的规定	21
19.恶意串通等行为的处理及串通投标情形的认定	21
四、开 标	22
20.开标	22
五、评 标	22
21.评标	22
22.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5
六、意外情况的情形和处理	25
23.意外情况的情形	26
24.意外情况的处理	26
七、中标和合同	26
25.中标人的确定	26
26.中标结果公告	26
27.履约保证金	26
28.签订合同	26
八、询问和质疑	27
29.询问	27
30.质疑	27
九、其他事项	28

31. 采购代理服务费 .....	28
32. 适用法律 .....	28
33. 解释权 .....	28
第三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参考格式） .....	29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	32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63
一、采购需求表 .....	63
二、采购需求 .....	64
第六章 评标方法 .....	90
一、符合性审查 .....	90
二、评分标准 .....	90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江西省交通运输基础电信运维服务项目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确认并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6月18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HSH2026G037

项目名称： 江西省交通运输基础电信运维服务项目

预算金额： 1940500.00 元人民币

最高限价： 1940500.00 元人民币

采购需求：

采购条目编号	采购条目名称	数量	单位	采购预算 (元人民币)
赣购2026F000211032	基础电信服务	1	项	1940500.00

合同履行期限：江西省智慧交通专网云数据异地备份服务期限为2026年11月19日至2027年6月30日；部省交通行业专网数据专线链路带宽升级服务期限为2026年11月27日至2027年6月30日；其他各项业务服务期限为2026年7月1日至2027年6月30日。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否

##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3. 投标人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或被

“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的，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 4.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4.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4.2 如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中的对应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 5.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5.1 投标人为持证企业：须提供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有效《中华人民共和国基础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5.2 投标人为非持证企业：须提供基础电信运营商针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书（加盖运营商公章），及该运营商的有效《中华人民共和国基础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运营商公章）。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年5月29日至2026年6月5日，每天上午0：00至12：00，下午13：00至23：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jxsggzy.cn>）

方式：网上确认和下载招标文件。（详见其他补充事宜）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6年6月18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南昌市高新区紫阳大道3088号泰豪科技广场）二楼10号开标大厅。特别注明：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必须登录（网址：<http://jxsggzy.cn/>）不见面开标大厅参加开标大会，不需要到交易中心现场。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潜在投标人必须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jxsggzy.cn>）

) 注册并办理江西省 CA 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具体要求详见“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指南-投标单位”(网址: <https://www.jxsggzy.cn>)。潜在投标人未使用本单位 CA 数字证书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的, 视为未获取招标文件, 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活动;

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开标, 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1小时内进入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线上签到(具体操作详见《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系统投标人操作手册(政府采购)》(网址: <https://www.jxsggzy.cn>)。注意事项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有关不见面开标的内容, 如有疑问请联系新点工作人员, 联系电话: 400-998-0000;

3.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节约能源, 保护环境, 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支持监狱、戒毒企业发展, 促进残疾人就业, 支持科技创新、绿色发展, 优先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支持本国产业、本国产品、维护国家安全等政府采购政策(不适用者除外)。

4. 本项目是否采用远程异地评标: 否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江西省智慧交通运输事务中心  
地址: 江西南昌市西湖区站前西路59号  
联系方式: 0791-86243396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江西合胜合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红谷北大道968号绿地外滩公馆写字楼19栋406室  
项目联系人: 姜梅、聂亮、范丹萍、李鹏  
电话: 0791-83978376  
电子函件: [jxhsh0791@163.com](mailto:jxhsh0791@163.com)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表为准。

标记☑的选项意为适用于本项目，标记☐的选项意为不适用于本项目。

条款号	条目	内 容
1.1	项目名称及 项目编号	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
2.1	采购人	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
2.2	采购代理 机构	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
3.2.1	联合体 投标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 (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联合体协议和招标文件特殊要求外，招标文件中要求盖章或签字处仅需联合体牵头单位盖章或签字。)
7	资格、资信 证明 文件	<b>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b> (1) 合格的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详见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 (2) 信用查询：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投标人进行信用查询。 ①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②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 ③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截图另存为电子文档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④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对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

		<p>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p> <p>（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不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p>
8.4	落实中小企业政策	<p>1. 本项目采购的标的物对应的服务承接商是中小企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u>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u>；</p> <p>2. 如果一个采购项目或采购包含有多个采购标的的，则每个采购标的均应按照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执行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时，针对每个采购标的物所属行业为“××”（根据项目属性规定）的采购项目进行声明；</p> <p>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作出要求。</p> <p>4. 对小、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报价给予<u>10</u>%比例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b>适用于非专门面向或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包，如专门面向或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b>）</p> <p>5.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多家小微企业分包，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u>6</u>%比例的扣除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b>适用于非专门面向或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允许联合体投标或合同分包的采购包，如专门面向或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b>）</p>
8.6	本国产品政策	<p>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p>

		<p>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p> <p><input type="checkbox"/> 适用</p> <p><b>单一产品采购包。</b>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证明材料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如有），格式详见第四章。）</p> <p><b>多产品采购包。</b>投标人为本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未达到80%的，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证明材料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如有）、《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成本占比承诺函》，格式详见第四章）</p> <p><b>★未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如有），一律视为非本国产品!!!</b></p> <p><b>证明材料未提供、提供不完整、不足以证明或不符合要求的，不享受相应政策。</b></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p>
15	投标保证金	<p>1. <b>投标保证金金额：</b>人民币<u>叁万伍仟</u>元整（¥：35000）（须足额按时提交）</p> <p>2. <b>投标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b>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一致。</p> <p>3. <b>投标保证金提交形式：</b>投标保证金应当采用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保险公司出具的保证保险等非现金形式提交。</p> <p>4. <b>其他：</b>请投标人在（提交投标保证金时）汇款时注明所投标项目的招标编号，否则，因款项用途不明或未及时到账导致被否决（投</p>

		<p>标无效) 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b>5. 指定接收保证金账户:</b></p> <p>户名: 江西合胜合招标咨询有限公司</p> <p>开户行: 南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红谷支行</p> <p>账号: 106649000000025600</p> <p>行号: 402421060110</p> <p><b>6. 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b></p>
16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u>90</u> 天
17	投标截止时间	<p>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p> <p>加盖电子签章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到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使用 CA 数字证书完成解密投标文件的, <b>投标无效。</b></p>
17.4	原件及演示	<p>本项目是否要求提供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p> <p>原件提供要求: _____/_____</p> <p>本项目是否要求演示: <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p> <p>演示要求: _____/_____</p>
18	分包	<p>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p> <p><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p> <p>具体要求:</p> <p>(1) 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 _____;</p> <p>(2) 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 _____;</p> <p>(3) 其他要求: _____。</p>
20	开标时间及地点	<p>开标时间: 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p> <p>开标地点: 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p> <p><b>不见面开标特别事项说明:</b></p> <p>1.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开标, 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进入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线上签到 (具体详见供应商操作手册)。</p>

	<p>2. 投标截止时间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系统内公布投标人名单，然后通过网上开标系统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b>在宣布开始解密后规定时间内必须完成解密，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网上开标系统”提示自行实施远程解密，参加网上在线开标活动。</b></p> <p>3. 开评标全过程中，各投标人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定代表人应始终保持为同一人，中途不得更换，在解密、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定代表人，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授权委托人或法定代表人应当熟练操作新点系统且在项目开评标期间保持在线状态，随时通过“不见面开标”系统接收评标委员会的询标等信息，并在“互动交流”中对询标内容进行回复（自询标内容发出起 20 分钟内完成回复），否则视为放弃解释说明的权利且完全认可专家的意见，因业务不熟悉而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3.1 投标人需提前调试所用电脑环境，下载安装视频播放控件、谷歌浏览器和驱动安装包，（下载地址：<a href="https://ggzy.jiangxi.gov.cn/fwzn/007001/007001003/20230504/0e883d3d-bca0-434c-a898-f1ff4bb446b1.html">https://ggzy.jiangxi.gov.cn/fwzn/007001/007001003/20230504/0e883d3d-bca0-434c-a898-f1ff4bb446b1.html</a>）并检查耳机、麦克风、摄像头是否正常，网络是否稳定，谷歌浏览器是否能正常使用。</p> <p>3.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江西省公共资源不见面询标操作手册”或观看“不见面询标操作视频（供应商端）”（下载地址：同上），熟练掌握不见面询标操作指南，确保询标顺利进行。</p> <p>3.3 投标人应全程保持在线状态，当手机收到评审专家询标时系统发出的短信通知或语音通知后，应立即在不见面开标大厅响应询标指令。</p> <p>3.4 如投标人需进行相关系统演示的，应点击[<b>屏幕共享</b>]，开启桌面共享，分享桌面屏幕实现演示。</p>
--	---

		<p>3.5 如投标人提供相关材料的，需要在评审专家发起[文字质询]后，投标人进入文字询标，或上传相关附件材料。</p> <p>3.6 如有需要，评审专家会通过[标书共享]功能，将评审专家电脑桌面的响应文件或采购文件内容展示给投标人查看。</p> <p>3.7 投标人未在线或不接收评审专家询标指令，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3.8 投标人在使用询标系统过程中有建议意见或需要技术支持的请联系省公共资源交易集团，联系电话：0791-88862156（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13：30-17：30）。</p> <p>4.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可将异议内容以书面形式提出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扫描上传至本项目不见面开标大厅“开标异议文字提问”栏中。</p> <p>5.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a href="https://www.jxsggzy.cn">https://www.jxsggzy.cn</a>）有关不见面开标的内容，如有疑问请联系新点工作人员，联系电话：400-998-0000。</p>
22.1	评标方法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评标价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评分法
22.2	评标标准	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评标方法
27.1	履约保证金	<p>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总价的5%</p> <p><b>本项目履约保证金支付形式：履约保证金以保险保函、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电汇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b></p> <p><b>履约保证金的退还：</b>合同履约结束，经验收合格后无任何质量、服务等方面的问题后依据合同条款退还。</p> <p><b>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b>签订合同后，如中标人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p> <p><b>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b>采购人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应按银行同期存款利率支付逾期利息，但因中标人原因造成除外。</p>

30.6	询问、质疑  联系方式	1、质疑 接收部门：招标技术部 联系电话：0791-83978376 通讯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红谷北大道968号绿地外滩公馆写字楼19栋406室 电子邮箱：jxhsh2022@163.com
31	采购代理 服务费	1. 以《中标通知书》中规定的中标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 2. 代理服务费按中标金额 <u>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规定的基础上下浮15%</u> 差额定率累计法计算向中标供应商收取。（取费标准与代理协议收费标准一致） 3. 采购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以转账方式向代理机构缴纳。 4. <b>代理服务费缴纳账户如下：</b> <b>开户名称：江西合胜合招标咨询有限公司南昌分公司</b> <b>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市大桥支行</b> <b>账号：199257625404</b>
<p>已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且有融资需求企业，可在金融服务系统发起政采贷业务需求申请省级项目：根据《江西省省本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贷融资办法（试行）》第二条：凡已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注册入库，并取得江西省省本级政府采购合同、具有良好信誉的省内中小企业供应商（以下简称供应商），均可申请政府采购信贷融资。</p>		
<p>投标人中标后, 在签订合同时须向采购人提交一式两份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的纸质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以无线胶装的形式装订成册。</p>		

## 二、招 标

###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相关服务的采购。

### 2. 定义

2.1 采购人：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3. 合格投标人

3.1 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 3.2 联合体投标

3.2.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2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参加联合体的投标人均应当具备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否则，将导致其**投标无效**。

#### （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3.2.3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相应的资格条件，项目中有特定资质要求的，联合体当中承担此项工作的投标人必须具备相应的资质。联合体中标后，必须由联合体中具备“相应”资质的投标人承担，否则将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因违约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3.2.4 以联合体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3.2.5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5. 投标人代表

5.1 指全权代表投标人参加投标活动并签署投标文件的人。如果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6. 招标文件的构成

6.1 要求提供的相关服务、招标过程和合同条款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招标文件共六章，各章的内容如下：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评标方法

6.2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所需服务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 7.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7.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资格证明文件；
- 7.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 7.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文件；
- 7.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文件；
- 7.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文件；
- 7.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详见“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 7-2”）
- 7.7 投标人的资格声明；（格式详见“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 7-3 ”）
- 7.8 投标保证金凭证；（格式详见“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 7-4”）
- 7.9 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或投标人与制造商的经销协议、代理协议（格式详见“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 7-5”，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适用于进口产品）；
- 7.10 联合体协议；（格式详见“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 7-6 ”）（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 7.11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证明材料。

## 8.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要求，以及投标人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 8.1 中小企业参加投标

8.1.1 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符合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小型、微型企业作为代理商，中型企业作为本项目服务承接商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5）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适用于涉及中小企业的联合体投标或者允许合同分包的采购项目）**

8.1.2 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服务的，投标时提供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 8-1”），并对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未提供不予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8.2 监狱企业参加投标

8.2.1 监狱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

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 8.2.2 监狱企业参加投标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详见“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 8-2”），未提供不予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 8.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投标

#### 8.3.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 8.3.2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 8.3.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投标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 （1）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详见“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 8-3”），并对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未提供不予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 （2）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

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8.4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参加投标享受的政策。**

8.4.1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小微企业报价给予价格扣除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于非专门面向或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对于专门面向或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享受政策内容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4.2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8.4.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8.4.4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多家小微企业分包，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价格扣除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于非专门面向或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允许联合体投标或合同分包的项目，如专门面向或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 **8.5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参加投标**

8.5.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

强制采购。

8.5.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5.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投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否则投标无效。**

8.5.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六章《评标方法》。（如涉及）

8.5.5 招标文件对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8.6 本国产品参加投标（本条款仅适用于含货物的服务采购项目）

8.6.1 本国产品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8.6.1.1 在中国境内生产

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

属性改变是指经过制造、加工或者组装等工序，产生完全不同于原材料、组件的新产品，并具有新的名称和特征（用途）。属性改变不包括以下细微操作：

- ①为确保产品在运输或者储存期间保持某种状态而进行的操作；
- ②为产品运输或者销售进行的包装或者展示；
- ③在产品或者其包装上粘贴或者印刷品牌、标志、标识以及其他用于区别的标记；
- ④简单的上漆、磨光和分装；
- ⑤其他不属于属性改变的情形。

8.6.1.2 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达到规定比例

8.6.1.3 特定产品的关键组件、关键工序符合相关要求

8.6.1.2及8.6.1.3待财政部会同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确定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要求及特定产品的关键组件、关键工序相关要求，出台具体要求时，以新出台

的文件规定执行。

#### 8.6.2 本国产品参加投标享受的政策：

8.6.2.1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8.6.2.2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投标人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8.6.3 本国产品参加投标时提供的有关证明文件。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为本国产品的，投标时提供招标文件规定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格式详见“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8-5”，以下简称《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并对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的真实性负责，出具符合要求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再要求投标人提供其他证明材料。未提供不予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优惠政策。投标人提供虚假《声明函》、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8.6.4 本国产品标准的适用范围：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 9. 采购需求标准

### 9.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 9.2 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加快数据中心绿色转型，根据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

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本项目如涉及绿色数据中心，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 **10. 招标文件的修改**

- 10.1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上传答疑澄清文件。不足 15 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 10.2 已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必须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下载答疑澄清文件。投标人因未下载答疑澄清文件、由此可能引起的投标文件递交失败、解密失败、内容缺失等相关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10.3 当招标文件和澄清文件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 10.4 更正或者修改的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 **三、投 标**

### **11. 投标文件的编制**

- 11.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做出明确响应。

### **12. 投标文件计量单位**

- 12.1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均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13. 投标文件的构成**

- 13.1 投标文件应由下列部分构成。（格式详见“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 (1) 投标书
- (2) 开标一览表
- (3) 分项报价表
- (4) 开标一览明细表
- (5) 服务需求响应/偏离表
- (6) 商务条件响应/偏离表

- (7)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8)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投标人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 (9) 技术文件
- (10) 其他资料

13.2 投标人应编写投标文件目录及页码。

## 14. 投标报价

- 14.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报价内容包含招标文件规定的完成本项目相关服务所需的设备、人员、培训、技术支持、税费等一切相关费用。
- 14.2 投标人要按开标一览表（统一格式）和分项报价表（统一格式）、开标一览明细表的内容填写单价、总价及其他事项。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若投标人不同意，**投标无效。**
- 14.3 投标总价中如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投标人中标后须提供，且中标价以投标报价为准。若投标人不同意，**投标无效。**
- 14.4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投标人应对所有招标内容进行投标，且只提供最优方案一套，投标人提交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按非实质性响应投标，**投标无效。**
- 14.5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 15. 投标保证金

- 15.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适用联合体投标）
- 15.2 任何未按“投标人须知第15.1条”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投标无效**。
- 15.3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 15.4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投标截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5.5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
- (2) 中标人未按招标文件所述规定签订合同；
- (3) 中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 (4) 中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如要求提供履约保证金）
- (5)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并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投标无效**。

16.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延长投标有效期。延长投标有效期在江西省政府采购网以及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布，延期函以网上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已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已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答复采购代理机构，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其投标文件，有关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在投标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 17. 投标文件的递交

17.1 投标截止时间

17.1.1 投标截止时间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17.1.2 电子版投标文件必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到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否则投标无效**。

17.1.3 采购代理机构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在江西省政府采购网以及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布延期公告，延期函以网上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已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时间。

17.2 迟交的投标文件

17.2.1 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CA数字证书，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适用于**见面开标方式**）

17.2.2 未在规定时间内使用 CA 数字证书完成解密投标文件的，视为**投标无效**。（**适用于不见面开标方式**）

17.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3.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可以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重新上传修改后的投标文件或撤回其投标。

17.3.2 投标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销其投标，否则不予退还其缴纳的投标保证金。

17.4 原件及演示递交要求：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材料原件、演示佐证的，必须将原件或演示材料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至开标地点，逾期不予接收。具体要求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18. 分包的规定

18.1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8.2 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适用于允许分包**）

18.3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适用于允许分包**）

## 19. 恶意串通等行为的处理及串通投标情形的认定

19.1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1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9.3 投标人在政府采购项目中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的创建标识码信息相同的；

(2) 不同投标人上传或编制电子投标文件的机器码(计算机网卡MAC 地址、主板序列号、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3) 不同投标人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计算机IP地址相同且不能提供合理说明的；

(4)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恶意串通、视同串通投标情形的。

## 四、开标

### 20. 开标

20.1 开标：本项目开标方式及开标注意事项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0.2 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投标人参加。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20.3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使用 CA 数字证书完成解密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20.4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以及其他内容。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20.5 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0.6 开标现场，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投标人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机器码是否出现雷同的情况进行识别比对，出现电子投标文件机器码一致情形的，**投标无效**，退回其投标文件，一切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五、评标

### 21. 评标

21.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21.2 评标委员会

评标由依照有关法规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

- 21.3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21.4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1.5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不同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的文件创建标识码或上传、编制电子投标文件的机器码等硬件信息相同或属于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恶意串通、视同串通投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对不同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计算机的IP地址相同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相关投标人在评审现场合理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在评审报告中对相关情况予以记录。
- 21.6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
- 21.7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1.8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六十条：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在评标现场规定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1.9 异常低价审查

21.9.1 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

21.9.1.1 投标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投标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投标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21.9.1.2 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投标人投标报价50%的，即投标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投标人投标报价 $\times$ 50%；

21.9.1.3 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21.9.1.4 评审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相关法律法规对投标人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1.9.2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投标人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评审委员会结合同类项目的中标价格、在主要电商平台的价格、行业薪资水平等情况，依据专业经验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人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并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审查相关情况。

采购人应当为评审委员会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采购项目中标（成交）价格、市场价格水平、行业薪资水平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

21.10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1.1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

21.12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1.13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实质性响应，只根据投标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评审工作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 **2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2.1 评标方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1.1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服务响应优劣顺序排列。得分、投标报价、服务响应优劣均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确定排序。

22.1.2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服务响应优劣顺序排列。投标报价、服务响应优劣等均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确定排序。

22.2 评标标准（详见“第六章 评标方法”）。

## **六、意外情况的情形和处理**

## 23. 意外情况的情形

23.1 因客观原因造成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采购活动信息安全，应采取意外情况的处理措施。意外情况包括以下情形：

- (1) 网络系统及其他设备发生故障，导致无法访问网站或无法使用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的；
- (2) 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的软件或网络数据库出现错误，导致无法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其他无法保证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

## 24. 意外情况的处理

出现23.1情况，故障当日（工作时间内）可排除的，电子化政府采购恢复进行；如故障当日无法排除的，采购活动终止，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 七、中标和合同

## 25. 中标人的确定

25.1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 26. 中标结果公告

26.1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jxsggzy.cn>）和江西省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jiangxi.gov.cn/web/>）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 27. 履约保证金

27.1 中标人在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时，应向采购人提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履约保证金。

27.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因中标人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使采购人蒙受的损失。

## 28. 签订合同

28.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按拒绝签订合同处理。

28.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28.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 28.4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 28.5 采购人应当加强对中标人的履约管理，并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及时向中标人支付采购资金。对于中标人违反采购合同约定的行为，采购人应当及时处理，依法追究其违约责任。
- 28.6 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 28.7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人视为撤销投标文件，不予退还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
- 28.8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两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扫描件交予采购代理机构，以便退还投标保证金。

## 八、询问和质疑

### 29. 询问

- 29.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做出答复。

### 30. 质疑

- 30.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 (1)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 (2) 对招标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 30.2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 30.3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 30.4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 30.5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并同时提供下载招标文件的凭证。
- 30.6 质疑函接收方式
-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九、其他事项

### 31.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 31.1 如为中标人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收费标准，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 31.2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采用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形式交纳。
- 31.3 中标人如未按本须知“第31.1条”规定办理，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本须知“第15.5条”规定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 32. 适用法律

- 32.1 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

### 33. 解释权

- 33.1 本招标文件是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编制，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属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 第三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参考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_\_\_\_\_（甲方名称）\_\_\_\_\_（以下简称甲方）和\_\_\_\_\_（乙方名称）\_\_\_\_\_（以下简称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订立本政府采购合同，共同信守。

#### 一、政府采购合同文件

本政府采购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政府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招标文件；
2. 招标文件的更正公告、变更公告；
3. 中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
4.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
5. 中标通知书；
6. 政府采购合同的其它附件。

#### 二、政府采购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政府采购合同的范围和条件与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 三、政府采购合同标的

本政府采购合同的标的和数量为政府采购合同服务清单(同投标文件中分项价格明细表)中所列服务。

#### 四、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根据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要求，政府采购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即RMB\_\_\_\_\_。该合同总价是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

#### 五、付款方式及条件

采购合同签订生效后，本项目分2次支付，签订正式合同后15个工作日内，乙方提交合同总金额5%的履约保证金，甲方支付合同价的50%；2026年年底乙方提供等额发

票及等额预付款保函，甲方支付剩余合同价的50%，预付款保函有效期需覆盖本项目剩余服务期。

注：采购人付款前，乙方需开具合法等额的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并无需承担违约责任。

## 六、服务时间和服务地点

1. 服务时间：江西省智慧交通专网云数据异地备份服务期限为2026年11月19日至2027年6月30日；部省交通行业专网数据专线链路带宽升级服务期限为2026年11月27日至2027年6月30日；其他各项业务服务期限为2026年7月1日至2027年6月30日。

2. 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 七、售后服务

## 八、验收要求

乙方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或甲方的最终用户按照政府采购合同文件列明的标准进行验收，验收不合格的，乙方需按照约定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 九、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付合同款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_\_\_的违约金。
2. 甲方应在合同规定时间内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每逾期一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_\_\_滞纳金，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_\_\_\_\_。
3.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每逾期一天向甲方支付逾期合同金额\_\_\_%的违约金，逾期\_\_\_日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
4. 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乙方在收到甲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30天内，或经甲方书面认可延长的时间内未能纠正其过失。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在这种情况下，并不影响甲方向乙方提出的索赔。
5. 甲方逾期付款的，每逾期一天向乙方支付逾期金额\_\_\_%的违约金，逾期\_\_\_日的，乙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

## 十、争议解决

双方因履行本协议而产生的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或调解不能解决争议，则提请仲裁委员会按照其仲裁规则进行仲裁或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一、合同生效

本政府采购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或自然人

）

（签字）：

地址：

地址：

联系人：

联系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日期：\_\_\_\_\_年 \_\_\_\_\_月\_\_\_\_\_日

##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签章）

年 月 日

## 格式 1. 投标书

致：江西合胜合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项目招标采购有关服务的投标邀请(项目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电子版上传到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 1、投标书（含自然人投标）
- 2、开标一览表
- 3、分项报价表
- 4、开标一览明细表
- 5、服务需求响应/偏离表
- 6、商务条件响应/偏离表
- 7、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8、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投标人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 9、技术文件
- 10、其他资料
- 11、提交的投标保证金，金额为\_\_\_\_\_。

据此函, 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开标一览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服务投标总价为（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_\_\_\_\_。
2. 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其他相关澄清、更正等相关资料。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本投标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天。
5. 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6.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投标人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或自然人）签字或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 2.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按照新点投标文件制作格式编制**

**格式 3. 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按照新点投标文件制作格式编制**

### 格式 4.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费用名称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服务商规模（ 大型/中型/小 型/微型）	是否属于中、小 、微企业或监狱 企业或残疾人福 利性单位	备注
服务部分							
货物部分（如有）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型号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服务商规模（ 大型/中型/小 型/微型）	是否属于本国产 品	备注
合计（大写）：							

注：1、中、小、微企业、监狱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须在明细表中注明，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否则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投标人必须填写分项费用，以证明响应报价的合理性。

3、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需备注注明，同时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否则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不属于节能产品的不需提供）

4、本国产品要求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属于本国产品的，在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采购包中或投标人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的多品目采购包中享受，未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或自然人）签字或签章：

**格式 5. 服务需求响应/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中的服务要求	投标文件中响应的具体内容	响应/偏离	说明
除上述偏离条款以外，我司承诺全部接受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承担本项目。				

注：1、投标人须在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后，将投标文件响应情况与招标文件不一致的技术（服务）要求填写在本表中，优于或超过招标文件采购规格要求的在“偏离情况”处填写“正偏离”，低于招标文件采购规格要求的在“偏离情况”处填写“负偏离”。

2、投标文件中所有与招标文件技术（服务）要求不一致的内容必须在本表中做出说明，未在本表中做出偏离说明的差异，即使在投标文件的其他部分做出了说明，评标委员会也有权在评审时拒绝接受。

3、未在本表中列明有偏离的，视为完全接受招标文件基本要求，并可要求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履行合同，投标人拒绝履行的将视为违约。

4、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评审依据，请注意并编入投标文件。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格式 6. 商务条件响应/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中的商务条件	投标文件中响应的具体内容	响应/偏离	说明
除上述偏离条款以外，我司承诺全部接受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承担本项目。				

注：1、投标人须在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后，将投标文件响应情况与招标文件不一致的商务要求填写在本表中，优于或超过招标文件采购规格要求的在“偏离情况”处填写“正偏离”，低于招标文件采购规格要求的在“偏离情况”处填写“负偏离”。

2、投标文件中所有与招标文件商务要求不一致的内容必须在本表中做出说明，未在本表中做出偏离说明的差异，即使在投标文件的其他部分做出了说明，评标委员会也有权在评审时拒绝接受。

3、未在本表中列明有偏离的，视为完全接受招标文件基本要求，并可要求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履行合同，投标人拒绝履行的将视为违约。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 格式 7.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 格式 7-1 江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江西省\*\*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等原则，依法诚信经营，并郑重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符合采购文件要求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单位（本人）对本承诺函及所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合法性及有效性负责，并已

知晓如所作信用承诺不实，可能涉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的“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违法情形。经调查属实的，自觉接受政府采购行政监管部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处理。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_\_\_\_\_

或自然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 1、我单位（本人）专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含自然人）。
- 2、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既未提供上述承诺函又未提供对应事项证明材料的，视为未实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投标无效**处理。
- 3、采购人可以在公告中标结果后、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前，核实中标供应商所作信用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说明：如供应商提供了《江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的，视同提供了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证明文件，未提供《江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的，须提供下列项证明文件，证明其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如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证明文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资格证明文件**

如投标人是企业的（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如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证明文件（实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不需单独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如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的身份证明(中国公民)。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法人的，提供开标前二个年度内任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或在开标前三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在开标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个体工商户提供开标前三个月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开具个人信用报告。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文件**

税务登记证（实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不需单独提供）和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企业缴税凭证或证明；

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或当地社会保障局出具的缴纳明细。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当提供相关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文件**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罚款等行政处罚。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文件**

提供材料说明：提供满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备注：本项目对特定资格要求有规定并需要提供证明材料的，从其规定，与本条款不冲突。

## 格式 7-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江西合胜合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提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扫描件（正、反面）

说明：

1. 若投标文件中签字处为授权委托人签署，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资格声明》。
2. 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为单位负责人。
3.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情形，无需提供本《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资格声明

致：江西合胜合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兹证明：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正、反面）；

### 格式 7-3 投标人的资格声明

(参考格式)

致：**江西合胜合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为响应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邀请，下述签字人愿参与投标，提供采购需求规定的服务，提交下述文件并声明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1. 下述签字人在证书中证明本资格文件中的内容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2. 我方没有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情形；

3. 我方没有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情形。

投标人代表（或自然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 格式 7-4 投标保证金凭证

附：投标人盖章的保证金凭证扫描件或截图

本项目保证金应当采用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保险公司出具的保证保险等非现金形式交纳。

### 1、采用银行电汇、转账、网上银行形式：

保证金交至招标文件规定的账户，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交纳保证金凭证扫描件或截图：

### 2、采用保函形式：

2.1 采用银行保函的，须为投标人基本账户（投标文件中提供开户许可复印件）或江西省辖区内商业银行营业网点出具的不可撤销、见索即付的独立保函；采用专业担保机构出具保函的，须为担保机构出具的不可撤销、见索即付的独立保函；

2.2 采用银行、保证保险的电子保单的形式需通过银行、保险公司官方网站（无需授权）验证查询；采用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需通过官方网站验证查询，如以上渠道未能验证查询到的，视为无效保函；

2.3 保函有效期须不少于投标有效期，否则视为不满足要求；

2.4 保函保证担保范围须包含采购文件约定的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否则视为不满足要求。

2.5 投标人提供的如为纸质保函，保函原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代理机构，逾期不予接收，视为不满足要求。

### 3、采用其他形式缴纳保证金的，需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相应凭证。

未提供保证金凭证、或提供的保证金凭证及资料不满足上述要求的，视为未缴纳保证金。

## 格式 7-5 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适用于服务项目含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注：本格式仅作为“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格式，如是“制造商的授权代理商出具的授权函”请参照本格式另行制定，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致：江西省\*\*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我们(制造商名称)，主要营业地点设在(制造商地址)。我们获悉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投标人地址)的(投标人名称)将以我方的产品对贵公司的招标项目进行投标，我们特作如下说明：

(1) 同意(投标人名称)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以(制造商名称)的(产品名称、型号)参加贵公司有关(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并在中标后向我方购买相关产品。

(2) (投标人名称)在中标后，将按照与采购人签订的合同承担责任。

(3) 我们将依法承担制造商的责任。

我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署本文件，(投标人名称)于\_\_\_\_年\_\_\_\_月\_\_\_\_日接受此件，以此为证。

投标人名称：

制造商名称：

签字人职务：

签字人职务：

签字人姓名：

签字人姓名：

签字人签名或签章：

签字人签名或签章

### **格式 7-6 联合体协议（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联合协议应当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协议各方均应当签章。

## 格式 7-7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证明材料

###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投标人为持证企业:须提供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有效《中华人民共和国基础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基础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2、投标人为非持证企业:须提供基础电信运营商针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书(加盖运营商公章),及该运营商的有效《中华人民共和国基础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运营商公章)。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基础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扫描件(加盖运营商公章)及授权书(加盖运营商公章)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 特别说明:

应当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为扫描件,未提交或不满足要求均视为投标无效。文件另有具体要求的从其规定。

## 8.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投标人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 格式 8-1 中小企业声明（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指引及风险提示：

### （一）填写指引：

- 1、投标人在填写时请依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和内容填写，不得随意变更格式。
- 2、《中小企业声明函》由投标人根据承接服务的企业实际情况填写，不符合要求的投标人可以不填写或直接删除本格式。
- 3、填写需参考的相关文件：（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详见下述附表）
- 4、具体要求：
  - （1）第一处，在“单位名称”“项目名称”下划线处填写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人名称和项目名称。
  - （2）第二处，在“标的名称”下划线处填写本项目采购具体品目的名称，如是单品目，直接填写项目名称或品目名称。在“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中填写本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列明的行业，一定要按照招标文件明确的内容进行填写。
  - （3）第三处，在“企业名称”下划线处如实填写承接服务的企业名称，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下划线处如实填写承接服务的企业相关信息，数据务必向承接服务的企业进行核实；如是多品目，须填写每一品目的承接服务的企业信息。如承接服务的企业是投标人，则填写投标人信息。
  - （4）第四处在“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下划线处如实依照300号文确定承接服务的企业类型并填写。
  - （5）填写内容应一一对应，不能漏填或误填。
- 5、允许联合体参加或合同分包的项目，《中小企业声明函》中需填写联合体协议或签订分包意向协议中的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相关信息，并在“项目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合同分包内容。

### （二）风险提示

- 1、投标人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必须如实填报，中标人享受了招标文件规定的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随中标结果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2、承接本项目服务的企业本身为中小企业，但存在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或控股股东为大企业或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也不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投标人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 附表

###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摘要)

一、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

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二、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 **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 **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 **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 **批发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 **零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5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

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2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

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20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2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8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种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四、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局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格式 8-2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注：1、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格式由出具单位提供；**
- 2、未提供不予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 格式 8-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 8-4 采购的产品如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

（不属于品目清单强制节能的产品无需提供，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格式 8-5 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 1，生产厂为（厂名） 2，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 3。（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 4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 5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6. 风险提示：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中标供应商提供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供应商提供虚假《声明函》、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 格式 8-6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成本占比承诺函【如适用】

####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成本占比承诺函

项目	填写内容
比例 = $\frac{\text{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投标产品成本之和}}{\text{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 \times 100\%$	_____ %

本公司（单位）填写、盖章与签署，即视为对表格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正式承诺。如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单位）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及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单一产品采购不填写此函，多品目采购包如供应商所有产品均为本国产品且填写《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可不填写此函。

2、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规定，当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对其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其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比例是否达到80%作出承诺，该比例达到80%以上，依法对其全部产品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未达到80%，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

## 9. 技术文件

内容包括：

- 1、服务内容的详细说明
- 2、投标人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投标人视需要自行编写）

## 10. 与技术、商务等评审计分有关的资料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一、采购需求表

采购条目编号	采购条目名称	项目名称	数量	预算金额 (人民币/元)	合同服务期限	预算金额 合计 (人民币/元)
赣购 2026F000 211032	基础电信 服务	江西省交通运输厅（厅本级）基础电信运维服务	1项	210800	江西省智慧交通专网云数据异地备份服务期限为2026年11月19日至2027年6月30日；部省交通行业专网数据专线链路带宽升级服务期限为2026年11月27日至2027年6月30日；其他各项业务服务期限为2026年7月1日至2027年6月30日。	1940500
		江西省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监督管理局基础电信运维服务	1项	1110000		
		江西省高等级航道事务中心基础电信运维服务	1项	300000		
		江西省交通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保障中心基础电信运维服务	1项	319700		

备注：投标人须进行分项报价，且分项报价不得超过各分项的预算金额，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 二、采购需求

### (一) 服务需求

#### 1、服务内容及要求

##### 1.1 项目概述

江西省交通运输基础电信运维服务项目采购的服务主要服务于四家单位，分别是江西省交通运输厅（厅本级）、江西省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监督管理局、江西省高等等级航道事务中心和江西省交通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保障中心。该项目主要包括智慧交通专网云数据异地备份服务、视频会议系统保障及日常维护服务、全省执法终端和记录仪物联网卡运维保障及流量服务、VHF 基站及网络运维服务等基础电信运维服务，预算金额为 194.05 万元。

##### 1.2 江西省交通运输厅（厅本级）基础电信运维服务

###### (1) 江西省智慧交通专网云数据异地备份服务

序号	服务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1	智慧交通专网云数据异地备份服务	在现有集中式存储基础上进行异地备份，异地灾备机房所在地需在除南昌以外的江西省内其他设区市，要求提供的异地灾备的设备与其他机房设备物理隔离，支持与本中心机房数据备份设备对接，不限制备份数据类型、不限制备份客户端的数量，配置重删，数据远程容灾模块，远程异地云端备份空间共计60T备份容量。	1套
2	专线链路	江西省交通运输厅至其它外地(江西地市区域)公有云中心1条200M专线(异地备份链路)	1条

###### (2) 部省交通行业专网数据专线链路带宽升级服务

序号	服务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1	部省交通行业专网数据专线链路带宽升级服务	投标人按采购人要求提供江西省交通运输厅通信机房(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卧龙路1999号)至中国交通运输部通信	1项

		机房(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11号) 100M带宽的数据专线服务。	
--	--	---------------------------------------	--

### ①质量标准

开通标准：千公里延迟 $\leq 30\text{ms}$ , 误码率 $\leq 10\text{E}-9$ , 70%负荷丢包率 $\leq 0.1\%$ 。

投标人提供端到端数据专线线路应达到 99.9%的可用率，因非采购人原因导致双路由传输同时中断，投标人全月累计中断时间未超过 1 小时的，不需要补偿。月累计故障时间超过 1 小时(计划中断除外), 经检查故障点确属投标人服务范围内，投标人需对采购人进行相应补偿。

### ②中断补偿

线路中断指投标人通知采购人或由采购人发现后向投标人通告，经双方确认为投标人原因的中断。中断开始时间从投标人通知采购人或由采购人发现后向投标人通告的时间算起，中断停止时间以双方共同确认的投标人测试恢复时间为准。

投标人负责维护、维修的线路部分出现故障造成线路中断，或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的中断，投标人与采购人确认中断时间，投标人对采购人进行补偿，投标人按照十倍中断时长补偿采购人。

### ③应急抢修要求

投标人需向采购人提供全天候 7\*24 小时技术服务，对于链路故障抢修响应时间和故障处置时间要求如下：

普通故障响应时间：在接到采购人普通故障抢修通知后，要求具有处理故障能力的维修人员响应时间应不大于 2 至 4 小时，具体为：工作日白天(8 时至 20 时)的响应时间不超过 2 小时；工作日夜间(20 时至次日 8 时)和国定假日全天的响应时间不超过 4 小时。

紧急故障响应时间：通信中断故障或采购人要求的其他紧急事件，响应时间不超过 0.5 小时。

故障恢复时间：自接到采购人故障通知起，要求在 24 小时内恢复故障(除不可抗力因素外)。并在故障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提供故障总结报告。

## 1.3 江西省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监督管理局基础电信运维服务

### (1) 会议保障服务

#### ①视频会议系统保障服务

本次视频会议系统在兼容原有宝利通高清终端的基础上，在机房新增部署一台MCU,实现下属分会场终端接入，提升现有系统的效果，同时对原有系统进行备份。

两个主会场，其中一个主会场采用多镜头部署，支持对领导镜头特写，画面的平滑切换，另一主会场部署超清分体式终端，满足中大型会议室的会议需求。

其余分会场采用一体化高清视频终端，带有12倍光学变焦、1080P高清摄像头及桌面全向麦克风，或者分体式高清视频会议终端具备双屏显示能力。

主会议室通过手拉手话题、图像处理器、中央控制器和控制键盘，对主会场摄像头进行控制和桌面电脑画面传播到分会场。

视频会议系统租赁服务设备清单如下：

序号	货物名称	产品响应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b>江西省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监督管理局视频会议系统租赁服务</b>					
<b>①机房端部署MCU租赁服务</b>					
1	多点控制单元	电信级云多点控制单元： 1. 具备网关功能，GK呼叫控制和有效的网络资源管理(选配)。 2. 可以支持H. 323和SIP等不同网络，可以连接会议室、桌面等不同的终端设备。 3. 改善网络丢包下的视频质量，确保始终提供最好的视频质量，支持音频/视频协议的编码转换 4. 提供会议模板，可以通过会议模板直接召开会议，支持演讲模式和讨论模式等多种会议召开模式。 5. 支持在同一组会议中，视频会议终端设备可以采用不同的视频压缩编码协议、不同的视频分辨率和不同的带宽接入会议。 6. 多媒体框架协议ITU-T H. 323, IETF SIP。 7. 双流协议 ITU-T H. 239, BFCP。 8. 远端摄像机控制H. 281, H. 224。 9. 会议能力最大视频容量(1080P)支持8/16/24/32/48/64/128路1080P高清会议。最大语音通信128。最大会议组数16组，可以增加。 10. 会议模式，支持预设。 11. 支持H. 239, BFCP双流协议;MCU支持并可设置的视频编解码协议:H. 263/H. 263+CIF、4CIF,	1	套	主会场机房

序号	货物名称	产品响应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p>H. 264 CIF(30fps)/4CIF(30 fps)/720p(30 fps、60 fps)/ 1920x1080P(30 fps、60 fps)。</p> <p>12. 可支持电源冗余备份功能;MCU的会议控制方式, 支持级联及多组会议。在导演模式的控制会议方式下可实现广播会场, 视频选看, 自动轮巡, 邀请终端入会, 多分屏, 强制终端退会, 关闭会议等功能;应支持会场名称显示:滚动通知字幕。</p> <p>13. MCU应支持在多分屏模式下任意选择分屏中的显示会场, 可支持手动控制、语音激励和会场轮巡三种选择方式:MCU应支持主会场轮巡功能, 可实时浏览各个分会场场景;支持广播者轮巡功能, 可实现各个会场轮流发言;MCU可支持防火墙穿越功能(需要另外收费开通);可内置SIP注册服务(需要另外收费开通);MCU应支持64K-8Mbps的呼叫带宽。</p> <p>14. MCU的接入点数不少于16路1080P30, 最终升级能力不少于128路1080p30会议。扩展支持SIP协议语音会议话机入会, 入会点数200点。</p> <p>15. 通过多信号网关支持监控, 高清矩阵信号接入会议。支持主流监控厂家IP摄像头直接入会;支持双运营商接入。支持云部署无限扩展点数。</p> <p>16. 支持混音、哑音、静音, 支持掉线重邀、在线升级等功能。</p> <p>17. 支持双运营商接入。支持云部署无限扩展点数。</p> <p>18. 支持不经过视频会议终端, MCU通过RTSP协议直接将视频会议网络摄像机的码流接入会议中。</p>			
<b>②主会场设备租赁服务</b>					
1	高清分体终端	<p>1. 视频会议终端要求1U标准, 采用嵌入式硬件架构设计, 非工控机架构, 嵌入式操作系统, 非Windows或虚拟化应用的软件平台, 产品稳定, 能够支持长时间开机运行; 支持标准SIP、H. 323协议, 兼容业界主流标准终端和网络侧设备。支</p>	1	套	3楼主会场

序号	货物名称	产品响应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p>持双路1080p 60帧/秒效果，主视频和辅视频双路1080P分辨率时，双流的两路图像帧频均不低于30帧每秒；支持 PIP、POP 等显示模式三屏三显。</p> <p>2. 支持最新H. 264 HP编码标准，相比上一代压缩标准可节省约50%带宽。至少支持64kbps至8Mbps呼叫带宽。</p> <p>3. 支持数字麦克风、USB麦克风、模拟麦克风三种音频输入解决方案，适应不同会议场景，满足更多音频需求。</p> <p>4. 内置Wi-Fi模块，实现无线接入网络，布线简洁，灵活方便。</p> <p>5. 支持H. 460防火墙穿越技术，解决公私网的安全连接。支持H. 235，AES-256、AES-128等加密算法，TLS 和 SRTP管理员密码SSH/HTTPS全方位保障通讯安全。设备支持 IPv4和IPv6双协议栈。</p> <p>6. 音频输入接口：2路 RCA输入, 2路卡侬头麦克风输入；音频输出接口：至少2路 RCA输出, 至少1路HDMI音频输出；视频输入接口：至少一路HDMI，1路DVI输入DVI-I（HDMI, VGA/YPbPr）；视频输出接口：至少2路HDMI输出, 一路SDI接口；USB接口：2 x USB2. 0；（支持 USB 闪存盘，USB 麦克风等）。</p> <p>7. 内置MCU，最大可支持1+3端高清视频会议，可以无需外置MCU再接3个分会场。</p> <p>8. 终端支持串口接收红外信号，配合指定型号摄像机工作时，可透过摄像机来接收红外遥控信号。</p> <p>9. 支持本地和远端同视功能，即将本端视频输出的视频画面同步输出到远端，本地和远端看同一视频画面。</p> <p>10. 支持会议横幅功能，可设置横幅字体、背景等等；支持字幕滚动显示，可设置文字颜色、大小、背景、滚动方向等等。</p>			

序号	货物名称	产品响应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p>11. 支持会议短消息功能，支持向所有会场发送短消息；支持向特定会场发送短消息；（配合MCU功能）。</p> <p>12. 支持RTP传输保护，无需人工干预，终端可对 RTP码流进行 自动分析、自动识别和保护，对异常码流进行的自检和恢复。在网络丢包严重的情况下，自动感知丢包延迟，并进行QOS-FEC保护。</p> <p>13. 支持双语种声音同传，终端不但要支持分别同时输入两种不同语种的声音，分别同时输出两种不同语种的声音，而且要支持两种语种的声音灵活混音并编码输出。</p>			
2	高清分体终端	<p>1. 视频会议终端要求1U标准，采用嵌入式硬件架构设计，非工控机架构，嵌入式操作系统，非Windows或虚拟化应用的软件平台，产品稳定，能够支持长时间开机运行；支持标准SIP、H. 323协议，兼容业界主流标准终端和网络侧设备。支持双路1080p 30帧/秒效果，主视频和辅视频双路1080P分辨率时，双流的两路图像帧频均不低于30帧每秒。</p> <p>2. 支持最新H. 264 HP编码标准，相比上一代压缩标准可节省约50%带宽。至少支持64kbps至8Mbps呼叫带宽。</p> <p>3. 支持数字麦克风、USB麦克风、模拟麦克风三种音频输入解决方案，适应不同会议场景，满足更多音频需求。</p> <p>4. 内置Wi-Fi模块，实现无线接入网络，布线简洁，灵活方便。</p> <p>5. 支持H. 460防火墙穿越技术，解决公私网的安全连接。支持H. 235，SRTP协议和AES-128等加密算法，全方位保障通讯安全。设备支持IPv4和IPv6双协议栈。</p> <p>6. 1080P全高清支持，音频输入接口：至少1路3.5mm线性输入, 1路卡侬头麦克风输入（支持幻象供电），1路 RJ45数字麦克风输入，至少支持一路DVI音频输入；音频输出接口：至少1路</p>	1	套	11楼主会场

序号	货物名称	产品响应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p>3. 5mm线性输出, 至少1路HDMI音频输出; 视频输入接口: 至少一路HDMI, 1路DVI输入DVI-I (HDMI, VGA/YPbPr); 视频输出接口: 至少2路HDMI输出; USB接口: 2 x USB2.0; (支持USB闪存盘, USB麦克风等)。</p> <p>7. 内置MCU, 最大可支持1+3端高清视频会议, 可以无需外置MCU再接3个分会场。</p> <p>8. 终端支持串口接收红外信号, 配合指定型号摄像机工作时, 可透过摄像机来接收红外遥控信号。</p> <p>9. 支持本地和远端同视功能, 即将本端视频输出的视频画面同步输出到远端, 本地和远端看同一视频画面。</p> <p>10. 支持会议横幅功能, 可设置横幅字体、背景等等; 支持字幕滚动显示, 可设置文字颜色、大小、背景、滚动方向等等。</p> <p>12. 支持会议短消息功能, 支持向所有会场发送短消息; 支持向特定会场发送短消息; (配合MCU功能)。</p> <p>13. 支持RTP传输保护, 无需人工干预, 终端可对RTP码流进行自动分析、自动识别和保护, 对异常码流进行的自检和恢复。在网络丢包严重的情况下, 自动感知丢包延迟, 并进行QOS-FEC保护。</p> <p>14. 支持双语种声音同传, 终端不但要支持分别同时输入两种不同语种的声音, 分别同时输出两种不同语种的声音, 而且要支持两种语种的声音灵活混音并编码输出。</p>			
3	高清摄像机	<p>1. 1/2.8英寸, CMOS 图像传感器, 采用一体化72.5° 广角镜, 20光学变焦。支持HD: 1080p/60, 1080p/50, 1080i/60, 1080i/50, 1080p/30, 1080p/25, 720p/60, 720p/50, 720p/30, 720p/25。</p> <p>2. 支持网口音视频编码输出, 支持H. 265/H. 264/MJPEG三种视频编码标准, 音频AAC编码标准; 必须支持RTSP、RTMP、Onvif、组播等网络协议; 网络视频编码码率最大可支持</p>	7	套	3楼6台、11楼1台

序号	货物名称	产品响应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p>20Mbps，网络音频编码码率最大可支持256Kbps。</p> <p>3. 1路，RS-232 IN：8针小型DIN，最大距离：30米，VISCA/Pelco-D/Pelco-P协议。1路，RS-232 OUT：8针小型DIN，最大距离：30米，VISCA协议。支持预置位过程图像冻结功能。</p> <p>4. 云台转动范围，<math>\pm 170^\circ</math>，垂直：<math>34.1^\circ \sim 1.89^\circ</math>。转动速度范围，水平：<math>1.7^\circ \sim 100^\circ /s</math>。摄像机可设置不少于255个预置位，预置位精度<math>\leq 0.1^\circ</math>。</p> <p>5. 红外遥控器信号透传功能。除了能够接收自己的专用遥控器信号外，还能够接收用户红外遥控器信号，并通过 VISCA IN端口发送到视频会议终端。</p> <p>6. 最大分辨率达到<math>1920 \times 1080</math>，输出帧频最高可达60/50帧/秒，在保证高清晰度的同时，重点满足了对画面流畅性的需求。</p> <p>7. 视频接口输出：支持HDMI+3G-SDI两路高清原始输出。网络编码、HDMI、SDI三路同时输出图像。一路标清输出：1路，CVBS：3.5mm 直径迷你插孔，1Vp-p，75<math>\Omega</math>。网络接口：1路，RJ45：10M / 1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USB接口：1路，USB 2.0，A型插座。</p> <p>8. 支持本地存储功能，可通过 USB扩展存储器直接录制视频。支持USB扩展无线网络连接功能，可直接连接无线路由器。</p> <p>9. 支持水平、垂直翻转功能，适应吊装要求。</p>			
4	控制键盘	<p>1. 支持快速访问网络控制方式。支持VISCA、VISCA over IP、ONVIF、Pelco-d、Pelco-p 协议。实现对会议摄像机的软件功能控制，具有中控功能。</p> <p>2. 采用船型开关的方式对会议摄像机进行变焦调节。采用变速四维摇杆进行控制，扭动摇杆可直接控制会议摄像机全方位转动，镜头变焦放大缩小，根据摇杆控制的力度能变速控制，快慢节奏随及掌控。</p>	1	套	3楼主会场

序号	货物名称	产品响应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p>3. 支持全按键背光效果，能够独立打开或关闭。支持 IE浏览器添加配置前端设备参数。快捷图像调整功能，通过专用旋钮及按钮。</p> <p>4. 自动曝光、快门、光圈、增益、白平衡、聚焦等可直接调节。</p> <p>5. 支持协议 Pelco-D、Pelco-P、VISCA、VISCA over IP、Onvif。最大连接数量： Onvif/VISCA over IP: 110, RS485:255 ((Pelco P/D) RS422:7x2 (VISCA) , RS232:7 (VISCA)</p> <p>6. 旋钮/按钮直接功能：摄像机菜单开关；背光补偿开关；自动曝光模式、自动白平衡模式、自动聚焦模式；手动聚焦调节；预置位设置、调用、删除；光圈值调节；红、蓝增益调节；</p> <p>7. 输入输出接口：1 x RS232 接口，用于摄像机控制，30米距离；1 x RS485/RS422 接口，用于摄像机。控制，1200 米距离；1 x RJ45 接口，支持 PoE 供电；1 x USB，保留；1 x DC 12V 电源接口</p>			
5	智能会控终端	<p>1. 触控屏安卓系统：10.1 英寸 IPS 触控屏，支持 10 点触控，安卓 8.1 系统，可安装第三方会议。控制应用，对会议或终端进行控制。分辨率：1280x800，可视角度：170 度。数据内容分辨率输入:HDMI输入。编码:800x600, 1024x768, 1280x1024, 1280x720, 1920x1080</p> <p>2. 音频输入接口：1 x 3.5mm 音频输入输出，1 x 3.5mm 线路输出，1 x 蓝牙音频输入输出，1 x HDMI 音频输入，1xType-C 音频输入输出。音频输出接口：1 x 3.5mm 线路输入输出，1 x 3.5mm 线路输出，1 x 蓝牙音频输入输出，1xType-C 音频输入输出。视频输入接口：1 x HDMI, 支持内嵌音频。USB 接口：1 x USB2.0 Type-C。网络接口：1 x RJ45: 10/100 Base-T, 1 x WiFi。</p> <p>3. 操作系统: Android 8.1。处理器 (CPU) ，四核 Cortex-A35 架构，主频 1.2GHz，图像处理器 (GPU) ， ARM G31-2EE, ，支持 OpenGL</p>	1	套	3楼主会场

序号	货物名称	产品响应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ES1.1/2.0/3.2。存储器：2G RAM+8GB ROM。视频编解码：Encoder:H.264@1080P30 Decoder:H.264/H.265/VP8, 1080P@60fps 4. WIFI 标准：IEEE802.11a/b/g/n/ac, WPA, WPA2, 蓝牙功能。			
6	笔记本电脑	R5-4600U/8G/256G/AMD Radeon Graphics/Wi-Fi/摄像头/45WH/Win10 home	1	台	3楼主会场
7	主扩音箱功放	1. RMS (EIAJ) 功率:2X800W@4Ω ; 2. 输出连接器: 2个-SPEAKON及两对接线柱 3. 阻尼系数 (1KHz) : >500 4. 失真率: 0.5%, 20Hz-20KHz 5. 互调失真: -0.0035 6. 转换速率: >10V/us 7. 频率响应: 20-20KHz +0/-1dB 8. 信噪比: 20Hz- 20kHz >100dB 9. 串扰: At 1KHz-75dB At 20KHz -59dB 10. 电平增益: 32dB 11. 输入灵敏度: 0.775Vrms or 1.4Vrms 12. 输入阻抗: 非平衡10KΩ, 平衡20KΩ	4	套	11楼会议室
8	分配器	hdmi分配器1进8出 4k高清视频分屏器一分八笔记本电	1	台	3楼会议室
9	数字音频矩阵	1. 8路平衡式话筒\线路输入, 8路平衡式音频输出, 采用凤凰插接口; 2. 自定义操作软件, 让配置变更更加灵活, 可控制不同规格的DSP; 3. 内置USB声卡, 连接电脑可实现音频信号的传输, 支持录播和远程会议 4. 提供终端用户作界面, 实现多台设备集中控制, 可通过本机的UDP、RS232、RS485控制第三方设备; 5. 拥有AFC(反馈抑制) AEC回声消除、ANS(噪声抑制)、 AGC(自动增益)增益共享门限自动混音、闪避器等处理模块; 6. 每通道拥有独立的自适应反馈抑制, 自动发现反馈点, 并自动抑制; 7. 具有12 x 9矩阵;	1	套	3楼会议室

序号	货物名称	产品响应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8. 全功能矩阵混音，输入混音电平可调节； 9. 16组预设，每个预设独立工作 10. 8个GPIO可独立配置输入输出，配置输入时可用作独立 ADC； 11. 支持通道贝、LINK和分组功能； 12. 支持R232&UDP中控，UDP端口可自由设定，可查看控制软件代码； 13. 处理器芯片采用ADI 架构，不低于40bit DSP 浮点运算引擎，提供自由配制软件架构； 14. 消防联动功能； 15. 多种控制方式，可通过网页、手机、平板、按键面板、触摸面板等方式管理。 16. 模/数动态范围(A-计权) 113dB 17. 数/模动态范围(A-计权) 115dB 18. 输入增益 0/10/20/30/40/43dB 19. 输出电平 0/-6dB 20. 采样率 48k 21. 输入 8段PEQ/AFC/AEC/ANS/AGC/Autor Mixer 22. 输出 分频器；8段PEQ, 延时器；限幅器 23. 频率响应 20~20kHz (±0.2dB) 24. 共模抑制@60HZ 80dBu 25. 最大电平 +24dBu 26. 总谐波失真 <0.003% @1KHz, +4dBu 27. 本底噪声 (A-计权-模拟) -89dBu 28. 本底噪声 (A-计权-Dante) N/C 29. 接口 GPIO 输入输出共用8个，RS232/RS485 1, RJ45控制接口 1, USB接口 1 30. 平衡输入输出 8路输入8路输出 (凤凰插接口) 31. 输入阻抗(平衡接法) 9.4KΩ 32. 输入阻抗(平衡接法) 102Ω 33. 幻象电源 48V 34. 供电要求 AC110V-240V, 50Hz/60Hz			
10	视像跟踪+讨论会议系统	功能描述： 1. 采用数字技术为核心，内置高性能DSP芯片，提供反馈抑制、自动增益、降噪等功能；	1	套	11楼会议室

序号	货物名称	产品响应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p>2. 支持局域网内数据交换，可实现控制终端网络操控系统主机；</p> <p>3. 军工级别高亮度超清显示面板，支持中英文菜单操作、万年历显示，提供数字导航按键，可实现系统功能快速配置；</p> <p>4. 提供2路外部音频输入接口；</p> <p>5. 主机线缆支持热插拨；</p> <p>6. 具有8路单元输出主线接口，采用RJ45标准网络接口设计，提供4路主线回环接口，最大支持连接112只发言单元；</p> <p>7. 环回双向传输，任意一条单元连接线缆出现问题，断点线缆之后连接的所有单元自动切换至环回线路；</p> <p>8. 单台主机最多可设置12个主席和100个代表单元，其中每条主线路最多连接28个单元，主席可接在任意位置；</p> <p>9. 全自动检测主席和代表单元，免除手动配置；</p> <p>10. 支持多台主机级联，可扩展单元数；</p> <p>11. 支持挂载USB存储设备录制音频，高保真MP3格式；</p> <p>12. 多种发言模式：先进先出、后进先出、主席优先、声控发言等模式；</p> <p>13. 最多支持9个单元同时发言（包含主席和代表单元）；</p> <p>14. 可以设置话筒定时发言或不发言时自动关闭，时1-999秒可任意调节；</p> <p>15. 主机和电脑可以通过TCP/IP网络或者USB本地方式进行连接通讯，使用PC软件对系统进行设置，支持在线更新升级；</p> <p>16. 具有RS-232双向控制接口，可连接中控系统，且具有双向收发代码功能；</p> <p>17. 抗手机、RF射频干扰设计，符合现代会议环境要求；</p> <p>18. 主机与单元采用超五类以上双绞线连接，主机与单元间线缆最长可达100米，单元与单元线缆长度2米。</p>			

序号	货物名称	产品响应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规格指标： 1. 音频输出：3通道，1k欧姆； 2. 音频输入：2通道，1k欧姆； 3. 控制接口：RS232； 4. 设置/升级端口：一路USB-B接口，一路RJ45接口 5. 主线网络接口：8路RJ45, 含4路回环接口； 6. 级联接口：2路RJ45； 7. 录音接口：USB-A； 8. 最大功率：100W 9. 工作温湿度：-9℃-40℃、30%-90%RH 10. 储存温湿度：-20℃-60℃、10%-95%RH			
11	视像跟踪+讨论会议系统	1. 电容式超心形指向性话筒； 2. 军工级别高亮度显示面板； 3. 主席单元具有批准/优先权可选按键（通过系统主机可自定义），可以利用优先键控制发言顺序； 4. 抗手机、RF射频干扰设计； 5. 提供12dB降噪处理技术，拾音距离可达70cm； 6. 亮度调节按钮，可调节单元屏幕亮度 7. 采用RJ45标准网络接口，单元使用“T”字型连接线方式； 8. 工作电压：DC24V； 9. 指向性：超心型； 10. 信噪比：68dB 11. 静态电流：42mA； 12. 灵敏度：-47±1dB； 13. 数据传输线：RJ45网线； 14. 安装方式：桌面式； 15. 话筒杆长度：38CM； 16. 单元颜色：月光银，典雅黑； 17. 话筒杆带指示光环。	1	套	3楼主会场
12	视像跟踪+讨论会议系统	1. 电容式超心形指向性话筒； 2. 军工级别高亮度超清OLED显示面板； 3. 抗手机、RF射频干扰设计； 4. 提供12dB降噪处理技术，拾音距离可达70cm；	17	套	3楼主会场

序号	货物名称	产品响应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5. 亮度调节按钮，可调节单元屏幕亮度； 6. 采用RJ45标准网络接口，单元使用“T”字型连接线方式； 7. 工作电压：DC24V； 8. 指向性：超心型； 9. 信噪比：68dB 10. 静态电流：42mA； 11. 灵敏度：-47±1dB； 12. 数据传输线：RJ45网线； 13. 安装方式：桌面式； 14. 话筒杆长度：38CM； 15. 单元颜色：月光银，典雅黑； 16. 话筒杆带指示光环。			
13	电源时序控制器	1. 采用ARM 7微处理芯片，720MHz处理速度； 2. 采用60A大功率电源滤波器，保证每个端口输出的电源都纯净无杂波，保护高精密电器的稳定运行； 3. 支持RS-232/485，TCP/IP协议，前面板应急手动控制等多种控制方式； 4. 网络软件设备ID身份设置，支持最大256台级联控制； 5. 设备状态双向反馈显示功能，前面板LED灯实时显示状态功能； 6. 前面板应急手动开关按键，支持防误操作机制，按住按键三秒后开关功能方起效； 7. 内置8路三脚开关接线柱，公共端，常开端，常闭端，可按工程功能要求任意组合； 8. 进口30A大功率继电器模块，每路功率高达2000W；总功率高达8000W以上； 9. 可根据需要任意编程实现时序供电、断电、延时断电，闭合短路信号，与中控系统配套使用； 10. 110-220V国际通用电源设计，使用范围不受电压限制； 11. 前面板实时显示工作电源电压； 12. 内置监测AI模块，具有异常状态实时报警功能；	1	套	3楼主会场

序号	货物名称	产品响应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13. 支持APP网络控制及云在线程序更新			
14	图像处理器	<p>1. 采用纯硬件架构并行处理机制，13.5 Gbps接口带宽设计，模块化结构，所有输入板卡、输出板卡、控制板卡、电源模块均支持热插拔，支持POC对外供电；</p> <p>2. 采用矩阵切换及拼接一体机结构，同一个机箱可兼容 IP解码，中控功能，KVM坐席功能，矩阵输出拼接，投影融合输出，满足图像切换及拼接显示功能，输入信号可在矩阵输出板卡和拼接输出板卡上共享；</p> <p>3. 支持Dual-DVI、SDI、HDMI、VGA、CVBS、YPbPr、IP、DVI、DP、HDBaseT、Fiber光纤、Audio音频信号混合输入及Dual-DVI、SDI、HDMI、VGA、IP、DVI、DP、HDBaseT、Fiber光纤、Audio音频等多种信号输出；</p> <p>4. 输出信号支持1920x1080@60Hz；</p> <p>5. 任意拼接输出卡输出图像可在显示范围内任意移动、缩放、多画面、切换、叠加等，也可任意制定分屏、全屏、组合屏显示模式，单屏可同时显示4个1080P画面，16个标清画面；</p> <p>6. 支持音视频信号输入，独立音频/嵌入音频信号，支持</p> <p>3. 5mm/5Pin凤凰端子音频接口；</p> <p>7. 多组不同分辨率输出，可设置多组屏幕分辨率，分组数量不少于5组；</p> <p>8. 支持输入信号字符叠加功能，字符的大小、位置、颜色、字体均可调整；</p> <p>9. 在不增加外部设备的情况下，在拼接屏上显示滚动字幕（如欢迎词等），字体大小、颜色、位置、滚动速度可自定义；</p> <p>10. 逆场同步技术，画面无缝同步切换，无黑场，无延时，切换时间<math>\leq 20\text{ms}</math>；</p> <p>11. 图像开窗和预案调取响应速度<math>&lt; 16\text{ms}</math>；精细化分级权限管理，分区分权操作，针对不同登陆用户设置不同权限进行控制，权限可细分至每一路输入信号和输出信号的使用权；</p>	1	套	3楼主会场

序号	货物名称	产品响应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p>12. 具备场景预案功能，场景预案可分别存储在软件和硬件中，互为备份，并可独立导入导出；</p> <p>13. 控制软件可设置多个用户并进行不同控制权限的设定，划分主管管理员、辅助管理员、操作员等权限模式，不同权限的用户操作在软件上实时反馈；</p> <p>14. 基于CS客户端管理及IE浏览器BS结构控制管理方式；设备平均故障时间间隔（MTBF）不小于100000小时；</p>			
15	中央控制主机	<p>支持谷歌Android(安卓)系统无线触摸屏控制。</p> <p>支持微软WindowsCE/XP/7/8系统有线/无线触摸电脑控制。</p> <p>支持苹果iOS系统(iPad/iPhone)无线触摸屏控制。</p> <p>支持一公里通讯距离的数字射频无线触摸屏控制。支持有线触摸屏(墙面/台面)控制。</p> <p>支持开机自动执行命令，约定时间执行命令。</p> <p>主机支持中英文显示。面板具有多种数据灯，机器运行状态一目了然。增强型芯片可延长串口数据传输距离。</p> <p>中央处理器支持24小时待机运行使用，低功耗，高效率，高稳定性，高寿命使用。</p> <p>提供不少于16路RS-232接口、8路RS-485接口、8路IR接口、8路RELAY接口、8路I/O接口、1路RJ45接口；</p> <p>◎支持有线触摸屏(墙面/台面)控制；</p> <p>◎同时支持Windows、安卓、IOS设备</p> <p>◎支持无线/有线触摸屏；</p> <p>◎不少于1路DC5V供电输出、1路DC12V供电输出；</p> <p>◎ARM Cortex® 32位工业级处理器，主频不低于1.6G，DDR内存不低于512M，Flash闪存不低2G；</p> <p>◎支持TCP/IP以太网协议；自带IR红外学习器；</p> <p>◎可实现定时任务，在某个时间执行既定的程序。</p>	1	套	3楼主会场
16	8路电源管理器	8路独立电源开关控制，可同时、时序、独立开关继电器。同时控制功能：1-8通道在同一时间	1	套	3楼主会场

序号	货物名称	产品响应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开启，同一时间关闭。时序控制功能：1-8通道间隔1秒吸合，8-1通道间隔1秒关闭。 独立开关控制功能：面板按键操作，分别每个按键对应一路开关。 可编程定义各种逻辑开关动作(互锁、同步动作等)。采用进口工业品质大功率单刀双置继电器，解决继电器吸合力不够产生火花的问题。 采用RS232通讯控制功能，最多可级联到520台设备。具有手动和中控或电脑软件同时管理功能。 配合强电电源时序控制器，支持机房所有设备的电源管理控制。			
17	红外发射棒	红外发射棒 红外信号控制	8	套	3楼主会场
18	集中控制系统编程软件	工程师现场编程调试，自定义界面	1	套	3楼主会场
19	路由器	1. 5G MIMO技术：3x3 MIMO防火墙：不支持防火墙 LAN输出口：千兆网口，天线：外置天线支持 IPv6：支持IPv6LAN口数量：3个天线数量：6根 2. 2. 4G MIMO技术：3x3 MIMO无线协议：WiFi 5， APP控制：支持，无线速率：1900M，WAN接入口： 千兆网口，固件切换：不支持固件切换，网口盲插：支持网口盲插	1	套	3楼主会场
20	平板电脑	分辨率：2560*1600dpi学生模式：护眼模式：莱茵认证处理器：高通骁龙™865运行内存：6GB内存容量：64GB家长管控：可管控CPU核心数：八核特性。	1	台	3楼主会场
21	会议控制终端	会议控制终端	3	套	3楼主会场
22	无线麦克风主机	1. 频率范围：UHF 520-930MHz 2. 调制方式：宽频FM 3. 可调范围：50MHz 4. 通道数目：4x50 5. 通道间隔：250KHz	1	套	11楼会议室
23	一拖四无线麦克风	技术参数系统指标： 1. 频率范围：UHF 520-930MHz	1	套	11楼会议

序号	货物名称	产品响应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2. 调制方式：宽频FM 3. 可调范围：50MHz 4. 通道数目：4x50 5. 通道间隔：250KHz 6. 频率稳定度：±0.005%以内 7. 动态范围：100dB 8. 最大频偏：±45KHz 9. 音频回应：80Hz-18KHz(±3dB) 10. 综合信噪比：>105dB 11. 综合失真：≤0.5% 12. 工作温度：-10℃ ~ 50℃			室
<b>③分会场设备租赁服务</b>					
1	终端丢包补偿加速器	1. 支持协议:ITU-T H. 323, SIP, RTP, RTCP。 2. 网络接口:10/100 /1000BASE-T以太网，四个RJ45接口。 3. 支持设备:所有符合H. 323/SIP标准的MCU、终端设备。 4. 视频会议是基于网络的应用。 5. 在弱网环境下解决视频会议终端的声音断续、视频花屏、卡顿。 6. 弱网环境下音视频网络加速的盒子，充分利用现有网络带宽，基于LMFec, LMNack技术，解决不同厂商之间的视频通讯带来流畅的音视频体验。 7. 网络自适应的LMFec技术，理论最大抗丢包50%。 8. 先进的LMNack技术，在50ms的延时下，仍能起效。 9. 适配市面上所有厂家的视频会议，在媒体流加密的情况下也能使用。 10. 超强性能，同时支持5个终端一起加速。	10	套	各地市分会场

## ②日常维护服务

按要求做好日常的维护、辅材、施工、重保等服务。

### (2) 执法终端和记录仪物联网卡运维保障及流量服务

需要采购每月 100TB 上网流量（物联网卡数量不少于 4286 张，上限不封顶并支持省内共享流量），用于支撑全省执法终端和记录仪的通信工作，每张卡须提供 4G 或 5G 定向流量供移动终端使用。

①物联网卡流量服务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产品响应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b>江西省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监督管理局执法仪通信服务</b>					
1	物联网卡	1. 4G或5G省内定向通信流量卡； 2. 支持中国移动或联通或电信； 3. 传输率支持最高下行150Mbps； 4. 流量池总流量不低于1200T； 5. 提供共享流量池服务，并包含两个及以上APN； 6. 支持号卡快速追加。	4286	张	含制卡费

②物联网卡运维保障

为确保采集数据可以实时上传，本项目需投标人提供正规渠道获取的物联网卡，流量数额和卡体等需跟运营商正式产品相同，同时需提供上网卡管理平台，该平台须提供各项功能以支持上网卡的流量使用展示、阈值预警及状态管理等服务。管理平台具体要求如下：

I. 上网卡流量及管控

为确保流量能够进行有效管控，投标人需给客户id提供单卡长周期套餐，即 4G 流量合计 12 个月有效期，所有用户可将每月流量组成流量共享池共同使用。

II. 上网卡管理平台

投标人需免费提供物联网卡管理平台，可对本次采购的物联网卡进行管理，具体要求如下：

A. 提供管理平台。提供的平台满足用户对卡连接管理的需求，需配备专属的运营服务团队，可满足每日提供流量使用清单，同时给客户id进行流量预警。

B. 管理平台可以对卡片进行可视化管理，可在平台自助实时获取物联网卡信息，如卡状态、ICCID、MSISDN、连接状态、套餐、用量情况等。管理平台上物联网卡实时用量及状态变化实时更新。

C. 管理平台具备自助账单管理能力，可自助查询并导出账单详细信息且能实时查询物联网卡本计费周期实时流量（时延 5 分钟内）。

D. 管理平台具有分组权限管理功能，能为不同部门的同事建立管理、财务、只读等不同权限的子账户。

E. 能通过管理平台自主诊断网络连接故障，管理平台提供网络自诊断工具并能实时获取 30 天内设备的实时连接历史记录、配置状态、实时网络信令历史记录。

F. 物联网卡管理平台需提供多个 API 接口，可通过 API 接口实现查询及控制类操作，且平台能通过自动化规则主动推送 API 消息。

III. 上网卡自动化服务能力：投标人提供的物联网卡应能满足实时监控流量用量、连接频次。可自动进行流量预警，在接近或超过使用量时，可以发送邮件或短信通知，或者对卡进行直接调整包括资费、状态等。

IV. 上网卡豁免停机服务：可提供流量用完后豁免停机，无论是单卡还是共享流量使用完后，可豁免停机转而进入套外流量，套外套内资费一致。

V. 上网卡机卡绑定服务：上网卡设置机卡绑定功能，当流量卡被挪作他用时，平台会自动推送指令关停 SIM 卡并邮件通知用户。

VI. 备卡服务：提供该项目的备卡，如出现坏损卡能快速更换。

VII. 投标人商提供月度服务报告：提供月度服务报告格式，每月对上个月各个终端设备无线上网质量的评估，统计上网时长、流量、联网次数等参数。

VIII. 投标人承诺的无线专网网络服务上下行峰值速度：下行峰值速度 $\geq 150\text{Mb/s}$ ，上行峰值速度 $\geq 50\text{Mb/s}$ 。

#### 1.4 江西省高等级航道事务中心基础电信运维服务（VHF 基站及网络运维服务）

##### （1）VHF 基站及网络租用服务项目概况

本次 VHF 基站及网络是原江西省港航管理局赣江（樟树一湖口）安全监管系统工程中 VHF 安全通信系统的租用部分，VHF 安全通信系统的概况如下：

在湖口、星子、永修、都昌、莲湖、余干、南昌、丰城、樟树、仙女湖和柘林湖等 11 处使用 VHF 岸台，与赣北航道事务中心（九江）、赣东航道事务中心（上饶）、赣中航道事务中心（南昌）、赣西航道事务中心（宜春）、赣西航道事务中心（新余）、水上救助服务中心、新建海事处、南昌海事处、永修海事处、都昌海事处、庐山海事处、湖口海事处、星子海事处、万年海事处、余干海事处、樟树海事处、丰城海事处、鄱阳海事处、柘林湖海事处、仙女湖海事处远程通信终端互通。

##### （2）采购清单

本项目主要涉及江西省高等级航道事务中心赣江（樟树一湖口）安全监管系统工程中 VHF 安全通信系统的 VHF 基站空间及网络线路租用。采购清单如下：

序号	货物名称	产品响应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b>江西省高等级航道事务中心VHF基站及网络租用服务</b>					
1	传输链路	详见附件：VHF基站及网络租用服务需求和技术规格	1	批	
2	基站及机房	详见附件：VHF基站及网络租用服务需求和技术规格	1	批	

### 1.5 江西省交通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保障中心基础电信运维服务（网络设备运维）

为改善业务系统运维现状，江西省交通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保障中心需采购专业化的驻场运维服务，进行专业化、规范化管理，提高局方资产安全性、可靠性和可用性。运维工程师负责日常的机房巡检、设备运维及网络故障排除等技术支持工作，可以有效延长设备使用寿命，降低业务系统故障率，保障客户方资产安全，降低安全事件发生的概率和损失。

驻场运维服务要求如下：

序号	名称	具体要求	数量	单位	服务地点
1	驻场运维服务	<p>提供驻场运维服务，负责以下工作任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机房的日常运维：包括机房巡检、机房动环保障；</li> <li>2. 安全运维：为客户方机房内现有的防火墙、上网行为管理、IPS等安全设备和业务系统相关服务器、交换机、路由器等网络设备提供安全运维服务。</li> <li>3. 提供2名驻场运维人员：5*8小时驻场运维服务，负责对客户方的软硬件资产提供日常巡检、维护工作及完成客户方指派的其他工作任务等。</li> <li>4. 网络安全设备租赁：按要求提供核心机房下一代防火墙设备，增加网络安全防护能力，进一步保护单位网络安全。</li> <li>5. 客户方交办的其他事项。</li> </ol>	1	项	客户指定地点

### 1.6附件：VHF基站及网络租用服务需求和技术规格

### 1.6.1 服务需求

(1) 传输链路需求表

序号	链路起点	链路对端	最低带宽要求
1	湖口VHF岸台	九江通信控制分中心	2M数字链路
2	星子VHF岸台	九江通信控制分中心	2M数字链路
3	永修VHF岸台	九江通信控制分中心	2M数字链路
4	都昌VHF岸台	九江通信控制分中心	2M数字链路
5	柘龙湖VHF岸台	九江通信控制分中心	2M数字链路
6	莲湖VHF岸台	上饶通信控制分中心	2M数字链路
7	余干VHF岸台	上饶通信控制分中心	2M数字链路
8	南昌VHF岸台	南昌通信控制分中心	2M数字链路
9	丰城VHF岸台	宜春通信控制分中心	2M数字链路
10	樟树VHF岸台	宜春通信控制分中心	2M数字链路
11	仙女湖VHF岸台	仙女湖海事处通信控制分中心	2M数字链路

(2) 基站及铁塔需求

序号	VHF基站名称	基站基础设施	天线安装位置
1	湖口VHF岸台	租用	铁塔上安装高度 $\geq$ 40米
2	永修VHF岸台	租用	铁塔上安装高度 $\geq$ 40米
3	都昌VHF岸台	租用	铁塔上安装高度 $\geq$ 45米
4	莲湖VHF岸台	租用	铁塔上安装高度 $\geq$ 55米
5	余干VHF岸台	租用	铁塔上安装高度 $\geq$ 55米
6	南昌VHF岸台	租用	铁塔上安装高度 $\geq$ 25米
7	丰城VHF岸台	租用	铁塔上安装高度 $\geq$ 50米
8	樟树VHF岸台	租用	铁塔上安装高度 $\geq$ 50米
9	仙女湖VHF岸台	租用	铁塔上安装高度 $\geq$ 30米

10	柘林湖VHF岸台	租用	铁塔上安装高度≥30米
----	----------	----	-------------

### 1.6.2 项目要求和技术规格

#### (1) 项目要求

##### A. 投标人所提供的传输链路能满足国家和行业相关规范

本项目的所有要求，以及投标人承诺的其他内容，同样适用于本项目后期新增扩容的同类型的基站和线路。

##### B. 组网、安装线路要求

①投标人为保障链路服务免费向用户提供的设备、备品、配件、专用工具、检测、检验项目等，需进行简要说明，其价值不计入报价，并自行负责所提供的设备维修和保养。

②安装线路不能对江西省高等级航道事务中心现有业务网络造成影响，必须平滑过渡。

##### C. 服务保障的要求

①定期提供巡检报告。

②服务保障的最低要求

项目	服务保障的最低要求
故障投诉	故障投诉零时间响应
单次故障处理	8小时内修复
自然月故障时限	次数累计不超过3次 时间累计不超过24小时
线路更改中断	不超过12小时

##### D. 技术方案和业务能力要求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所提供技术方案，应基于 SDH 或 MSTP 或 PTN 技术，是基于固定带宽方式进行传输。投标人所提供的传输链路能支持多业务平台，包括承载语音、数据、图像等的传输；

##### E. 速率要求

带宽调整如需涉及费用请在报价中说明。

##### F. 接入要求

本项目链路要求全网采用全光纤的接入方式，所提供的接入方式须为光纤接入或电口接入（若为电口接入，必须提供光电转换设备）。接口型号为 1000M SFP 光口 LC 型或 100M 以太网电口（RJ45）。若提供其他接入方式或接口，需免费提供相应的转换设备。

#### G. 线路质量要求

投标人所提供数据链路应符合信息产业部颁布的“电信服务规范”（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产业部第 36 号令）中因特网及其他数据通信业务的要求。

##### （2）传输链路技术规格

传输线路是指 VHF 岸台与 VHF 通信控制分中心之间的通信线路，传输线路是否畅通，是保证系统正常工作、提高施救成功率的重要环节。

本项目 VHF 基站至控制分中心的信息采用租用公网方式传输至相应的控制中心，中心与终端之间的传输利用现有 150M 带宽的三级网传输。各段传输链路的路由、传输方式和传输内容如 PCM 传输设备主要技术指标：

—话路数：30 路；

—抽样率：8kHz；

—编码方式：8bit A=87.6、13 折线；

—音频话路：符合 ITU—T G • 712、713、714 建议；

—2048kbit/s 接口：符合 ITU—T G • 703 建议、75Ω 不平衡；

—64kbit/s 信令接口：NRZ 数据+时钟；

—用户接口：提供与 VHF 收发信机、控制装置匹配的接口，接口种类包括音频、RS-232C 和（或）RS-422 及 RJ-45 等，选择的接口应符合 ITU、CCITT 相关建议；

—电源：DC-48V±10%，含 AC/DC 电源变换；

—其它：内置光传输单元，能实现 2M 电路的光传输，具有自动告警及环回功能。

#### 1.7 服务团队要求

本项目服务团队应至少由 6 名人员组成，其中包含 1 名项目经理，2 名驻场人员和 3 名业务保障人员。

**注：以上服务内容及要求为实质性条款，必须完全满足或优于，否则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 (二) 商务条款

### 一、服务期限：

江西省智慧交通专网云数据异地备份服务期限为 2026 年 11 月 19 日至 2027 年 6 月 30 日；部省交通行业专网数据专线链路带宽升级服务期限为 2026 年 11 月 27 日至 2027 年 6 月 30 日；其他各项业务服务期限为 2026 年 7 月 1 日至 2027 年 6 月 30 日。

### 二、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的地点。

### 三、履约保证金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人须在合同签订生效后 15 个工作日内缴纳合同价的 5%，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服务期限截止并通过验收后，由中标人申请无息退回，采购人确认后，30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回至中标人。履约保证金支付形式：履约保证金以保险保函、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电汇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 四、付款方式

采购合同签订生效后，本项目分 2 次支付，签订正式合同后 15 个工作日内，中标人提交合同总金额 5% 的履约保证金，采购人支付合同价的 50%；2026 年年底供应商提供等额发票及等额预付款保函，采购人支付剩余合同价的 50%，预付款保函有效期需覆盖本项目剩余服务期。

注：采购人付款前，中标人需开具合法等额的增值税发票，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付款并无需承担违约责任。

### 五、服务要求

1. 中标供应商对应用软件、硬件设备提供现场安装、产品培训、设备返修、故障排除、定期回访、软件升级、维护服务和会议现场保障等内容。

2. 运维服务措施：系统正式运行后，必须立即对提出的技术问题和维护要求做出反应；2 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系统故障；24 小时内恢复系统正常运行。硬件设备的质量问题，中标供应商应免费维修或更换。

3. 中标供应商所投总价应包括设备的制造、检验、安装调试、服务和维护、培训等费用。服务期间，中标供应商应派技术专家及自带专用工具等到现场操作、指导，费用自理，以保证采购人使用人员能正确使用及试运行设备。

4. VHF 基站及网络租用服务不得在未经采购人同意的情况下改变现有基站设备的部署位置，如遇特殊情况需要调整，则须经采购人同意后由中标供应商负责安装调试到位，确保正常运行。

5. 投标人应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守江西省智慧交通运输事务中心已制定的《江西省智慧交通运输事务中心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管理办法(试行)》（赣智交字(2025)9 号）等各项工作管理制度，做好人员、技术和流程的标准化、规范化管理。

## 六、项目验收

1. 项目验收过程必须严格按照采购人验收标准进行, 所需产生相关费用由中标人负责。同时需符合下列要求:

- (1) 租赁服务提供服务情况是否达到要求。
- (2) 各运营商对线路出现的各类情况能否及时响应并解决。
- (3) 运维服务人员是否按时按量按质完成每月、每季的巡检工作。

2. 本项目由采购人按国家相关标准负责验收，中标人应负责在项目验收时将全部有关技术文件、资料、操作和维护技术手册、验收报告及所需要的相关资料等文档汇集成本册交付用户。

3. 本项目完成且合格后由中标人书面通知采购人进行最终验收。最终验收通过后，由采购人和中标人在验收报告上签（章）确认。

## 七、保密要求

中标供应商必须遵守采购人有关信息安全方面的规定，采购人为方便项目实施向中标供应商提供的资料、数据、文件均属于采购人的信息资产，中标供应商不得将其用于完成本项目服务要求以外的其他任何用途。中标供应商应自觉保守采购人的所有业务秘密，如因中标供应商泄密给对采购人造成不利影响，采购人有权向中标供应商索赔。

**注：以上商务条款为实质性条款必须完全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 第六章 评标方法

### 一、符合性审查

1. 不符合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作**投标无效**处理

- (1) 通过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提交的投标文件须正常打开；
- (2) 须提交开标一览表、分项报价表、开标一览表明细，开标一览表明细表中应列出分项报价；
- (3) 须提交唯一固定报价；
- (4) 报价不得超过政府采购项目预算；
- (5) 投标有效期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6) 应按招标文件“第四章格式”的规定提供资格证明文件；
- (7) 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签章，签字（签章）人应有法定代表人的有效授权；
- (8) 响应内容不得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
- (9) 没有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投标无效情形。

2. 注：请各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全文搜索“**投标无效**”，投标人须逐项自查，评审时发现任一“**投标无效**”情形将直接导致**投标无效**。

### 二、评分标准

采用**综合评分法**，由评标委员会按照以下评审内容，对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价格、技术和商务综合比较与评价。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一）价格部分（15分）		
评分点	评审内容	分值
报价	<p>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5分；</p> <p>注：（1）是否执行政府采购政策价格扣除评审优惠，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p> <p>（2）如涉及政府采购政策叠加适用，统一在原投标报价的基础上进行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总报价×【1-（本国价格扣除20%+小微企业价格扣除10%+.....）】</p> <p>以上计算公式中的比例按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此处仅做示范。</p>	15分

(二) 技术部分 (25分)		
评分点	评审内容	分值
技术指标及要求	<p>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一）服务需求中所有实质性条款，任何一项不满足投标无效。</p> <p><b>评审依据：服务需求响应/偏离表。</b></p>	符合性审查
技术服务方案	<p>1、基本项：投标人根据本项目的技术要求编制技术服务方案，技术服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保障手段、设备巡检、故障处理、安全管控、灾备服务等内容，<b>每提供一项得2分，本项最多得10分，不满足则不得分。</b></p> <p>2、加分项：在满足“1、基本项”的基础上，每有一项对应方案有详实的技术说明、具体有效的实施措施，内容无明显缺陷、描述内容完整、规范、清晰的，得1分；每有一项对应内容存在内容缺陷的不加分；本项最多得5分。</p> <p>注：内容缺陷是指方案阐述的内容仅罗列了上述要点的概述，没有进行相应详实的说明、缺少具体有效的实施措施，方案内容有明显缺失、描述内容不完整、不规范、不清晰、无针对性、不具备可行性等情况；或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无连贯性；内容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错误、常识错误；方案中提出的措施举措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p> <p><b>评审依据：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服务方案。</b></p>	15分
技术团队能力	<p>1、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拟派的项目经理（1人）具有网络安全能力认证（CCSC）、信息技术支持工程师的，每提供其中1个得1分，本项最多得2分；</p> <p><b>评审依据：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人员证书扫描件及开标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社保缴纳证明材料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用于佐证，不满足则不得分。</b></p> <p>2、投标人承诺针对本项目提供服务团队人员不少于6人（含项目经理）的基础上，每增加1人得1分，本项最多得8分。</p> <p><b>评审依据：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函、服务团队人员名单及开标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社保缴纳证明材料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用于佐证，不满足则不得分。</b></p>	10分
(三) 商务部分 (10分)		
评分点	评审内容	分值
商务条款要求	<p>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二）商务条款中所有实质性条款，任何一项不满足投标无效。</p>	符合性审查

	<b>评审依据：商务需求响应/偏离表。</b>	
履约能力	<p>1、投标人承诺针对本项目各项服务提供7*24小时故障响应服务，满足得3分。</p> <p><b>评审依据：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书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用于佐证，不满足则不得分。</b></p> <p>2、投标人承诺针对本项目建立专人负责“故障申告和快速排除”响应服务机制，并制定具体响应服务流程的，满足得3分。</p> <p><b>评审依据：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书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用于佐证，不满足则不得分。</b></p>	6分
业绩	<p>自2023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具有类似信息化运维项目成功案例的，每提供1个得1分，最多得4分。</p> <p><b>评审依据：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用于佐证，不满足则不得分。</b></p>	4分
<p>投标人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真实，有效。中标供应商确定后，如采购人对其投标文件内容真实性有疑问的，可对此进行核实，中标供应商须积极配合，并向采购人提供投标文件中的证明材料原件或其他有关证明材料。如证实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将被取消资格且没收投标保证金，采购人将相关材料上报至同级监管部门，追究其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法律责任。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其中标、成交无效。</p>		